



我的天使

文／夏盈

James是我的大兒子，也是一個患有唐氏症的孩子。他曾經是我心中最深的痛。然而，他卻帶給了我們許多歡樂與祝福。

我和我先生，都生長在非常平凡的家庭裡。既不是名門貴族之後，也不是富豪商賈之子。不過，在我婆婆眼裡，卻認為自家家世顯赫，一門英烈。她最引以為自豪的，就是家族裡出了6個台大畢業的。對於自己那政大畢業的哥哥，及交大畢業的兒子（也就是我那“不爭氣”的先生），則深感惋惜。她今年已經60歲了，仍然對建中、北一女、台大等名校如數家珍。她最喜歡以學校將人貼標籤，只要列於名校標籤之外的，都屬於次等人。我還記得，她第一次聽到我畢業於某私立高中，及某私立大學時，那瞠目結舌的神情，彷彿不敢相信她向來避而遠之的“化外之民”，如今竟要來玷污她最引以為榮的家族榮耀。

也許是因為這個原因，她對我一直存有很深的芥蒂，並且總是找機會用言語令我難受。因此，我和她的關係，一直都處於非常惡劣的狀態。給了我這樣難處的婆婆後，神又給了我一個唐氏症的兒子。我曾經對著天嘶吼，問他為何將所有的困難，全加諸我一個人身上？然而，神卻不發一語。

那天，婆婆又在家裡呼天搶地、為沒聽到兒子對她表達感謝而大發雷霆時，一旁嚇壞的James，就依偎在她的身邊，和她一起放聲大哭。看著一老一小此起彼落，最後相擁而泣，我突然發現，神給我的答案就在眼前。我婆婆向來不討人喜歡，不僅朋友屈指可數，就連買東西，都會引來售貨員的冷言冷語。這當然也是由於她對別人分門別類的習慣，導致了頤指氣使的態度所

致。而在這個世上，又有誰比唐氏症的孩子更不會排擠人？猶記James剛出生時，我婆婆對我說，她不會喜歡不漂亮和不聰明的小孩。但現在James四歲了，他卻不用任何取巧，讓奶奶喜歡上了他。原因無它，就是一個“愛”字。

James是一個沒有任何傷害性和攻擊性的孩子。而且他愛周遭所有的人，包括別人眼中看來不可愛的奶奶。也許是因為他不敏銳的感覺神經，當奶奶習慣性地生氣時，他總是察覺不出家裡的緊張氣氛，反而總在那時獻上他溫柔的擁抱和親吻。結果是剎時間緩和了負面情緒，導引出正面的效應。然而，當奶奶歇斯底里地大哭時，James卻比任何人都反應強烈。他總是害怕地依偎在旁，跟著流淚。我婆婆因此覺得，James是她世上唯一的知己。我想這都是因為唐氏症的孩子喜歡和平與歡笑，不樂見爭執和悲傷的緣故。

我常常覺得，“唐寶寶”是上帝為緩和世上的暴戾之氣，而派來的天使。尤其在我們這樣的家庭，James豈不更是上帝給的祝福？雖然我們也像所有特殊兒童的父母一樣，對孩子的未來憂心不已，但從James出生前檢查出有唐氏症，到現在四歲半，這五年來我們一次又一次地經歷神，我們的信心也一點一滴地建立起來。

人生的道路難免有崎嶇難阻，但何其幸運地，我們有神，因此也有了盼望——像我這樣千瘡百孔的人，神尚且看顧，更何況那些純潔無暇的“唐寶寶”！我婆婆也許永遠不會察覺，這個孩子對她和我們這個家，是多麼大的賞賜和祝福。但當我看著James擁抱奶奶時那張真摯的臉龐，我感動得輕聲對主說，主呀，你對我們每一個人人生的安排，竟都是如此的用心！感謝你賜給我這個天使！

作者來自台灣，原為新聞工作者。現居美國西雅圖。(原載"海外校園"2008年12期<總第九十二期>，版权为原刊物所有)

解決“身分”

文／星學

“身分搞定了沒有？”在美國或加拿大，華人中尤其是新來者，大家關心、見面常問的就是：“身分搞定了沒有？”“身分辦到哪一步了？”初到時我不明白這是什麼意思，還以為是“加官晉爵”之類的。後來才曉得，“身分”便是“綠卡”，有“身分”的人，是指能夠在北美合法久居者。難怪在歐洲時殊少聽過這個“說法”，因為那兒不是移民國家。差不多的道理，我們有沒有問過自己：“人”這個身分在這個世

界上意味著啥？是誰給的？它當真像小時候看過的科教片《中國猿人》中所演的：古猿的一支下樹出林、腿毛直立、學會用火及工具、成為智慧一族而來的嗎？恩格斯稱：“勞動創造了人”，乍聽不乏道理，後來仔細琢磨，古猿的其餘眾支或別的哺乳動物一直勞動直到今天，千百萬年來，仍未成“人”作何解釋？所以不通。使我不得不思索聖經上的話：“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。”到底人算什麼呢？

從社會科學角度，莊子說，人是天地間的蜉蝣。馬克思說，人是一切社會關係的總和，是社會的經濟動物。近代哲學家卡繆則套用聖經記載的耶和華的話，“我就是我”。而當今社會，人乾脆“簡化”成為數字、號碼了，如信用卡、駕照、圖書卡、公民卡、保健卡、工卡等等。就連排隊買肉也撕號憑碼輪候，令人不得不深思聖經《啟示錄》中關於末世的描述：“無論大小貧富，自主的、為奴的，都受一個印記。除了那受印記、有了獸名或獸名數目的，都不得作買賣。”在電腦問世以前，頗難理解這話，現在卻初見端倪了，尤其網上購物日熾，益加接近聖經所示的景況。

《創世記》中直言記錄：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的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。他有上帝的形象和樣式，可以直接與神交流溝通。所以“人”的身分是神給的，而非微生物、猴子變的。成語中“始作俑者”不也明示了這一點嗎？想必是共同的祖先留給後人的史話。“亞當”在希伯來文意為“紅土”，“造”是陶匠用泥巴製作器具。“夏娃”是“眾生之母”的意思。而新近人類遺傳學的研究表明，全世界人口均來自於非洲的同一個先祖。即使是一直以北京猿人為“根”的炎黃子孫，也是五萬年前從非洲遷徙過來的。此時期恰與大洪水、挪亞方舟的日子相吻，皆跟聖經不謀而合。另外，據《創世記》記載，伊甸在東方，有四道河環繞。據考証，其中兩條在伊拉克南部，另一道河灌溉“古實”，可能在紅海西岸的埃霍俄比亞。伊甸園本身可能跨亞非兩洲，或者，亞當夏娃犯罪被逐出園子後，可能越過紅海流落到非洲。與當今“非洲起源論”一致。

聖經雖非科學專著，但都是符合科學的。從“經濟基礎”（肉體）角度，依據現代科學分析，人体的成份跟土壤的完全一致。其部分統計如下：人体中的石灰，可供漂白、粉刷四分之一平方呎。鎂，供閃光燈攝影一次。磷，造五盒火柴。鐵，製中等釘子一根。糖，可泡七杯咖啡。脂肪，可做七塊200克的肥皂……總共價值不過十美元左右。故人很“便宜”、“賤”（難怪中國有些地方以前賣女人是以体重按斤論價的）。神

說亞當，“你來自塵土，仍歸於塵土”，一點不假。

從“上層建築”（“生氣”、“靈”）角度，人有高度智慧、思想，故是“萬物之靈”。根據瑞典科學家林奈氏分類，在界、門、綱、目、科、屬、種下，人係“靈長”目，或可釋為“長有靈魂”的一類。這也是與其他動物不同的“幾希”之一。它包括三個方面：

一、 求生命的意義：我是誰，何來何去，為啥而活。

二、 求永生：人皆想長壽。這概念究竟從哪裡來的，聖經中有答案：“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，成為美好；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。”（《傳道書》3：11）遺憾的是，始祖犯罪，將死亡帶給了人類，自此開始“貪生怕死”。人之悲哀在於預知自己會死，卻又無可奈何。

三、求與神溝通：“神是個靈”（《約翰福音》4：24）。歷朝諸代，萬國列邦，都有拜神傾向。大家都知有神、鬼、天地命運的主宰，知道死後仍“活”。

然而，人覓神永遠不得其門而入，所以各種宗教五花八門，但卻是假神、偶像。只有神找人，準確無誤。所以耶穌道成肉身來到人類中間，並藉聖經給我們人生的全部答案：人由神而來，為榮神而活，死後魂歸天家。“塵土仍歸於地，靈仍歸於賜靈的神。”（《傳道書》12：7）耶穌說，“我就是道路，真理，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”（《約翰福音》14：6）可以說，人的“上層建築”是專留給神（聖靈）居住的，物質再豐富也填不滿心靈的空虛。第四世紀著名的神學家奧古斯丁說：“你為你自己造作了我們，若沒有在你裡面找到安息，我們的心是不安的。”

讓我們回到上帝的裡面，得到真正的安歇吧！他本來是人的天父。我們只要浪子回頭，認祖歸宗，信靠了他，便會成為神的兒女，天國公民。這可是“一步到位”，不需歷經折磨蹲滿六年“移民監”。北美並不咋地，人們都趨之若鶩，只為拿個“身分”。而天堂的“Passport（護照）”是何等的珍貴，那可是永生的確據。所以巴不得大家見面都互相關切：“解決神國的身分了嗎？”將來在天國裡永住，真真圖了“長生不老”夢，“萬歲，萬歲，萬萬歲了”。

作者來自山東，醫生，現居加拿大多倫多。(原載"海外校園"2008年06期<總第八十九期>，版权为原刊物所有)